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五輯】第九十一冊

清光緒十一年四月至
十一年七月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五輯】第九十一冊

清光緒十一年四月至
十一年七月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伍輯 第九十一冊

發行人：呂理政

發行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長和路一段 250 號

<http://www.nmth.gov.tw>

電話：(06) 356-8889 傳真：(06) 356-4981

GPN：1009802323 (第 91 冊：精裝)

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出版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81 號 6 樓 (遠流)

電話：(02) 2392-6899 傳真：(02) 2392-6658 劃撥帳號：0189456-1

排版印製：鴻柏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總策劃：陳郁秀、黃碧端、陳雪華

總編輯：吳密察

校對：黃一軒、鄭元珏、李奇璋、鍾欽漢

執行編輯：阮毓琪、丁怡菱、陳韻如、丁奕岑、游奇惠

美術設計：唐亞陽工作室

一版一刷：2009 年 10 月 31 日

訂價：新台幣 500 元

著作權顧問：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王秀哲律師、董安丹律師

若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未經許可禁止翻印或轉載 Printed in Taiwan

ISBN：978-986-01-9800-3 (第 91 冊：精裝) ISBN：978-986-01-9794-5 (全套：精裝)

YLib 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ylib@ylib.com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第五輯
第九十一冊
目錄

3 編輯凡例

【清光緒】

32 為恭摺具奏法國使臣商辦詳細條約畫押竣事摺並條約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等）（光緒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33 致龍州李護撫臺唐主政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34 為和議成後請向法使索還所虜平安弁兵事（附片）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36 為和議成後請向法使索還所虜平安弁兵事（附片）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37 寄福州左中堂閩督楊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38 與劉淵亭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39 急寄譯署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一日）

40 寄譯署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一日）

40 寄譯署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二日）

41 為抄錄片奏稿並錄具清摺三扣事

閩浙總督楊昌濬（光緒十一年五月二日）

45 為咨明函致法國巴大臣令吳淞口外兵船停止搜查商船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二日）

46 為照錄給法使照覆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二日）

48 法兵目杜步義來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二日）

48 為中法詳約定後電商李傅相辦理並摘譯西報附呈事

出使法國大臣許景澄（光緒十一年五月三日）

65 寄李傅相左侯相曾九帥彭宮保楊石帥劉仲帥薛道臺等電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三日）

65 杜營務處來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三日）

66 杜承來稟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三日）

67 致總署天津李中堂

兩廣總督張之洞（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三日）

68 為電請聖恩緩議開口事

兵部尚書彭玉麟（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四日）

69 為電請法未退兵以前應緩辦開通堵口事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四日）

69 為密陳海防事（附片）

兩江總督曾國荃（光緒十一年五月四日）

71 杜丞抄寄劉中丞電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五日）

71 為臺防解嚴請先撤乾軍十二營衛隊三百名以節餉需並母病垂危籲懇天恩賞假終養事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光緒十一年五月六日）

73 為中法和議已定衰病日劇俯准交卸差使回京復命並懇恩先行開缺俾得回籍調理事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光緒十一年五月六日）

75 為請敕總署速商法使交還基澎法兵悉數退出其兵船不得停泊各海口事
(附片)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光緒十一年五月六日)

76 為電寄譯署並南洋曾宮保釋放蘇省因案牽涉之張儉齋等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七日)

77 為電寄譯署並南洋曾宮保釋放蘇省因案牽涉之張儉齋等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八日)

78 為電請代奏已派員往澎湖收取弁兵並望照約送交所獲法兵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八日)

79 致南寧岑宮保龍州李護撫臺唐主政蘇督辦王鎮臺王藩臺西轉運局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五月八日)

80 為請嚴旨飭催岑全退在越華兵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九日)

80 李傅相復電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九日)

81 為轉閩撫劉銘傳辦理臺灣善後電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日)

81 為請電咨廣西巡撫將前獲法弁兵送交北圻法兵官查收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日）

82 為咨會總署已札飭羅中書等前往妥辦收取平安輪船弁兵事宜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日）

84 為覆奏停戰撤師並邊外情形暨在文盤州布置各情事

雲貴總督岑毓英（光緒十一年五月十日）

87 為請嚴旨催雲粵將雲兵及劉團撤回邊界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一日）

88 為奏基隆法兵全退臺北解嚴請獎戰守各員紳事

福建巡撫劉銘傳（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92 為奏獎道員邵友濂龔照璦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94 為奏請加恩總兵吳鴻源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95 為轉法國巴公使照會陳請照約辦理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96 為函請咨飭鎮海關道開通該口事

美國署公使石米德（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96 薛叔耘觀察來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97 為基隆法兵全退臺北解嚴請將歷次戰守尤為出力之將弁官紳懇恩獎勵事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100 為奏閩省設局採米平價接濟事（附片）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101 致美署使石米德照會

慶郡王奕劻（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102 為基隆法兵全退臺北解嚴請將歷次戰守尤為出力之將弁官紳懇恩獎勵事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104 臺防解嚴在事尤為出力之將領官紳並籌餉轉運員弁銜名清單（附件）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108 為奏請加恩總兵吳鴻源事（附片）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等）（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二日）

109 為奏奸商吞匿釐金道員通同作弊請撤任委署查辦事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11 為奏前辦釐金煤務各委員朋比侵吞貪劣不職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13 為奏改臺灣百貨釐金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14 為遵籌全臺捐款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16 為奏宜蘭縣勒捐革職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17 為奏臺捐減成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19 為奏林維源允捐巨款請獎京秩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21 為鎮迪巡道擬懇天恩允加按察使銜兼管全疆刑名驛傳以專責成而資治理事

甘肅新疆巡撫劉錦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123 為轉閩撫劉電奏臺防解嚴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五日）

123 為轉閩撫劉電奏臺防解嚴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五日）

- 124 為咨行戶部應將中法新立條約刷印成本事
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五日）
- 125 為照復已閱悉中法新立條約十款事
比國公使維禮用（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五日）
- 126 為咨呈迭次電奏各日期事由清摺事
福州將軍穆圖善（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五日）
- 130 為奏請電飭粵督照辦北圻撤回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 131 杜營務處來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 132 為和議雖成斷難久恃宜及時振作制治保邦勿偷一日之安用鞏萬年之業事
江蘇學政黃體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 136 為和議雖成斷難久恃宜及時振作制治保邦勿偷一日之安用鞏萬年之業事
江蘇學政黃體芳（光緒十一年五月十六日）
- 141 為寄譯署臺防械乏餉絀乾軍先撤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 141 致龍州李護撫臺蘇督辦唐主政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 142 為遵旨查明宣光臨洮勝仗前敵出力人員先行分案繕單彙請獎敘事
雲貴總督岑毓英（光緒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 144 為遵旨查明宣光臨洮勝仗前敵出力人員先行分案繕單彙請獎敘事
雲貴總督岑毓英（光緒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 146 楊石泉制軍復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日）
- 147 為寄譯署因裁撤臺防土勇所需已飭龔盛道代雇商輪應急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 148 為咨呈光緒十一年正月二月三月電奏清軍事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 151 為中法議約已成懇由船政試造新式雙機鋼甲兵船以壯軍心而堅和局俯准撥款事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 154 為中法議約已成懇由船政試造新式雙機鋼甲兵船以壯軍心而堅和局俯准撥款事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 157 為中法議約已成懇由船政試造新式雙機鋼甲兵船以壯軍心而堅和局俯准撥款事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160 為閩省官輪被燬購買富有美富兩船以資遣用恭摺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楊昌濬（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161 為奏閩省設局採米平價接濟事（附片）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162 為交出前陝甘總督楊岳斌遵旨續陳電奏彙繕清單事

軍機處（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166 為查明澎湖失事文武員弁下落實在情形並請旨分別懲處以肅軍律恭摺仰祈聖鑒事

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左宗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170 為海防要策首儲人材次製器械次開地利亟宜設法籌辦以規久遠謹陳管見仰祈聖鑒事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177 致南寧岑宮保龍州李護撫臺蘇督辦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177 為續增勇丁並規越援臺各營補陳備案事

兩廣總督張之洞（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180 為補陳保衛教堂情形事（附片）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 182 為奏請試造新式雙機鋼甲兵船以壯軍心以堅和局事
署理福建船政大臣裴蔭森（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 183 為金陵機器局兼辦各省軍火工作日繁現議就勢擴充以省購費而裕利器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186 為金陵機器局兼辦各省軍火工作日繁現議就勢擴充以省購費而裕利器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等）（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190 為請動用淡水捐輸項下撫恤基隆居民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191 為道員貪污狡詐不受節制劣跡多端聲名狼藉謹臚列各款並掣肘臺北情形
據實奏參事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199 為密保陳鳴志署臺道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200 為奸商吞匿釐金道員通同作弊先行撤任查辦委員署理事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 202 為請動用淡水捐輸項下撫恤基隆居民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203 為請鐵路之議永行停止事（附片）

陝西道監察御史張廷燦（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204 為道員貪污狡詐不受節制劣跡多端聲名狼藉謹臚列各款並掣肘臺北情形據實奏參事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208 臺澎道劉璈貪劣各款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212 為奏請撥兵商各輪船事（附片）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五月）

213 定海貝敏脩總戎來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五月）

214 穆將軍復函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六月二日）

214 為恭報行抵雲南邊界日期及防所調度並將關外各營一律檄撤回界緣由事

雲貴總督岑毓英（光緒十一年六月三日）

218 為商請撈除攔阻船路物件以免各國船隻受累事

英國署公使歐格訥（光緒十一年六月四日）

219 為恭報行抵雲南邊界日期及防所調度並將關外各營一律檄撤回界緣由事

雲貴總督岑毓英（光緒十一年六月四日）

222 為目疾沈重閩事臺防力難兼顧懇恩准開福建巡撫本缺專辦臺灣事務事

福建巡撫劉銘傳（光緒十一年六月五日）

224 為遵旨確查李彤恩是否貽誤軍機據實覆陳恭摺仰祈聖鑒事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光緒十一年六月五日）

226 為全臺安謐請裁撤所部乾軍以節糜費並籲懇天恩賞假回籍終養恭摺仰祈聖鑒事

幫辦福建軍務楊岳斌（光緒十一年六月五日）

228 張之洞來電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六月五日）

229 張之洞來電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六月五日）

229 為交涉中法和好等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六月七日）

231 為中法因戰事被擄兵民互相交還羅臻祿等勞績卓著懇恩獎賞事（附片）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32 為將前攜平安輪船等兵民按數交還等事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34 為第五號橫海鐵脅輪船試洋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

署理福建船政大臣裴蔭森（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36 為製船養船經費請飭地方官寬籌濟應等事（附片）

署理福建船政大臣裴蔭森（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39 為戰事初息懲前毖後謹陳海疆事宜恭摺仰祈聖鑒事

刑科掌印給事中秦鍾簡（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43 為陳覆關外各軍及劉永福所部一律撤竣並起程抵界日期事

雲貴總督岑毓英（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45 為戰事初息懲前毖後謹陳海疆事宜恭摺仰乞聖鑒事

刑科掌印給事中秦鍾簡（光緒十一年六月八日）

249 寄譯署

直隸總督李鴻章（光緒十一年六月九日）

250 為咨請鎮海口岸擊退法船出力員弁擇尤保獎事

浙江提督歐陽利見（光緒十一年六月九日）

251 致天津李中堂

兩廣總督張之洞（光緒十一年六月九日）